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1季度报告

2026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0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0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17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2月0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3,607,273.95份
投资目标	在充分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较高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基金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指数（财富）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A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786	02178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0,549,872.72份	343,057,401.23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1月01日 - 2026年03月31日)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A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56,392.50	5,554,380.00
2.本期利润	357,145.78	1,847,584.6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0	0.004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3,426,877.52	355,154,002.1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08	1.035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8%	0.21%	0.32%	0.10%	0.06%	0.11%
过去六个月	1.15%	0.19%	0.67%	0.10%	0.48%	0.09%
过去一年	4.86%	0.18%	3.22%	0.10%	1.64%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4.08%	0.16%	4.21%	0.10%	-0.13%	0.06%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8%	0.21%	0.32%	0.10%	-0.04%	0.11%
过去六个月	0.95%	0.19%	0.67%	0.10%	0.28%	0.09%
过去一年	4.44%	0.18%	3.22%	0.10%	1.22%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3.53%	0.16%	4.21%	0.10%	-0.68%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12月03日-2026年03月31日)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12月03日-2026年03月31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4年12月03日生效。

2、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24年12月03日至2025年06月02日，建仓期结束时及至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馨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年12月03日	-	11年	女，产业经济学硕士。历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策略研究员、策略首席研究员。2023年3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混合资产部总经理助理。
姜晓丽	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混合资产部总经理	2024年12月03日	2026年02月09日	17年	女，经济学硕士。历任本公司债券研究员、债券交易员，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债券研究员、债券交易员。2011年8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基金

					经理助理、固定收益业务总监兼任宏观研究部及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等。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非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0次，未发生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从债券市场表现来看，年初债券收益率延续去年年底趋势惯性上行，但从1月中旬开始，由于机构行为表现显著好于市场预期，收益率开始转为逐步下行，其中尤以中短端债券受益于流动性宽松，下行幅度更大，曲线呈现陡峭化特征。从组合债券操作来看，

年初久期维持中性偏低水平，但逐步增配信用债以提升组合静态水平，此后久期整体维持中性水平，较好地把握住中短端下行的结构性机会。

股票市场方面，一季度全球大宗商品的大幅波动是影响股票市场主线的关键因素。3月初以来，美伊冲突大幅推升油价，海外市场出现了流动性冲击。借鉴历史上油价70美元以上时期，A股较少出现指数性机遇，高油价会对股票资产的估值和盈利形成双重压制，我们降低了股票仓位。但也考虑到当前A股总市值占中国M2的比值处于历史中枢位+国内企业盈利周期处于触底回暖阶段+中国对海外能源的依赖度有所降低，海外流动性冲击带来的波动对于国内股票资产中长期仍是机遇，我们会保持耐心、精选结构。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6年03月31日，天弘永利兴宁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408元，天弘永利兴宁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353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天弘永利兴宁债券A为0.3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32%；天弘永利兴宁债券C为0.2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3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6,546,345.10	10.88
	其中：股票	56,546,345.10	10.8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48,624,524.83	86.29
	其中：债券	448,624,524.83	86.2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906,606.91	2.10

8	其他资产	3,852,518.79	0.74
9	合计	519,929,995.6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807,330.10	1.36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677,710.00	4.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804,620.00	0.8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654,900.00	1.3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41,759.00	2.3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989,776.00	0.93
K	房地产业	8,570,250.00	2.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6,546,345.10	13.1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001914	招商积余	879,000	8,570,250.00	2.00
2	002468	申通快递	564,800	8,370,336.00	1.95
3	000998	隆平高科	586,599	5,807,330.10	1.36
4	600511	国药股份	193,000	5,654,900.00	1.32
5	600690	海尔智家	241,900	5,171,822.00	1.21
6	601968	宝钢包装	913,000	4,784,120.00	1.12
7	601319	中国人保	548,800	3,989,776.00	0.93
8	601985	中国核电	420,400	3,804,620.00	0.89
9	600562	国睿科技	142,900	3,638,234.00	0.85
10	603606	东方电缆	37,500	2,270,250.00	0.5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3,061,307.56	5.3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0,238,280.39	18.7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399,038.36	11.76
4	企业债券	335,101,151.13	78.1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0,223,785.75	2.3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48,624,524.83	104.6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0054	23中证Y1	400,000	42,257,012.60	9.86
2	242110	延长KY22	400,000	40,621,987.94	9.48
3	185116	21财金04	400,000	40,364,997.26	9.42
4	250206	25国开06	300,000	30,460,734.25	7.11
5	242064	24交YK02	300,000	30,385,502.47	7.0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于2025年07月25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5年09月2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7,388.1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708,161.0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969.5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852,518.7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2026年01月01日至 2026年03月31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212.67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42.56	-
当期交易所交易基金产生的交易费（元）	38.50	-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计算得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的(ETF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

费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A	天弘永利兴宁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1,031,903.57	436,337,867.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782,404.56	8,818,545.2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8,264,435.41	102,099,011.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549,872.72	343,057,401.23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